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外汇衍生品交易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总计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等风险为目的，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

2、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3、风险提示：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公司将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执行套期保值操作，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当前国际地缘局势复杂多变，全球经贸环境持续调整，以美元为主导的国际外汇汇率波动趋于常态化、剧烈化，外汇市场整体不确定性大幅抬升。为健全公司风险对冲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应对外汇市场波动的风控水平，主动规避汇率、利率波动引发的经营风险，持续强化财务抗风险能力与经营稳健性，公司拟合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通过套期保值操作对冲外汇风险敞口，缓冲外汇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造成的影响。

2、交易金额：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交

易业务的名义本金金额总计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

3、交易方式：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等。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者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金融工具。衍生品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等风险为目的。

4、交易期限：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期限自 2026 年半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半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前述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总计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同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代表公司全权处理与上述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的事宜，依其判断批准并签署与上述交易相关的任何文件、通知、指令和指示（包括签署相关指示文件以及任命、授权具体交易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交易风险分析和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

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有足额资金供结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资金需求。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模型风险（定价风险）：外汇衍生品的估值高度依赖定价模型，在汇率剧烈波动或市场流动性枯竭时，模型价格可能与实际可成交价格存在重大偏离，导致公允价值计量不准确。

6、极端行情下的保证金追缴风险：在汇率出现单边急涨急跌等极端市场行情下，交易对手银行可能要求追加保证金或担保措施，这将可能对公司营运资金造成瞬时的支付压力，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安排。

7、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建立《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交易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流程、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慎重选择与具有合法资格且实力较强的境内外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中心负责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必要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并执行应急措施。

5、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定逾期账款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加大出口信用保险的办理力度，以降低风险。

6、公司审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

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列报和披露。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3、《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